



清风扬正气 奋进谱新篇

——白河县纪委监委护航高质量发展工作纪实

通讯员 史坤 汪银春 张琪 黄菲

建立“三责一控”工作机制推动“两个责任”贯通协同的探索实践在省委办公厅《陕西工作交流》刊发,在全市试点探索建立《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督查问责机制》得到省市充分肯定,聚焦“排督改”推进“一卡通”管理问题专项治理的举措在全市推广……多项创新,累累硕果,镌刻着白河纪检监察工作的坚实足迹。

2021年,白河县委坚决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全县纪检监察机关肩负全面从严治党的职责使命,聚焦主责主业,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新的更大成果,为奋力谱写白河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坚强保障。



县委书记李全成(中)调研督导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对全力抓好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守住保障粮食安全底线作出要求。



县委常委、县委书记、县监委代主任胡亚斌(右一)指导廉政文化建设工作,要求要进一步建好、管好、用好廉政文化示范点,充分发挥综合功效。



纪检监察干部在茅坪高速路口卡点开展疫情防控监督检查,切实巩固来之不易的防疫成果。



县纪委监委督查组围绕“稳就业”“保居民就业”等政策落实情况,到社区工厂开展监督检查,为县域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聚焦“国之大事”,在践行“两个维护”上彰显新担当

“越是在取得压倒性胜利的紧要关头,我们越不能有‘松口气、歇歇脚’的想法,越要坚持问题导向,采取过硬措施,以刀刀向内的勇气和毅力全面正风肃纪,以全面从严治党的新成效赢得全县人民的信赖和拥护。”县纪委十六届二次全会上,县委书记李全成强调。

站在新起点上,白河县纪委监委一以贯之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放在首位,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及时发现问题,督促整改,推动落实见效。

聚焦“国之大事”强化政治监督。县纪委监委坚决扛起“两个维护”政治责任,聚焦各级各部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督促整改落实,推动工作落实。制定《白河县废弃硫磺矿污染治理专项督查工作办法》,紧盯“十四五”规划实施、巩固衔接、疫情防控等开展政治监督,立案审查违反政治纪律案件2件,处分2人。

紧盯决策部署强化督查问责。协助县委出台《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督查问责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坚持重大决策部署到哪里、督查问责工作就跟到哪里。

围绕巩固衔接、疫情防控、生态环保等重点工作,牵头组织开展督查6轮次,印发督查通报6期,发出督办函及责令整改通知书25份,督促整改问题102项。

察势者智,趋势者赢。紧盯“四个不摘”、推进项目建设等重大决策部署跟进监督,带动全县纪检监察系统找准履行职责的着力点和切入点,强化政治监督,做实日常监督,切实把“两个维护”体现在行动上。

权力就是责任,责任就是担当。县委以上率下,率先垂范,县纪委监委忠诚履职,强力推动,各级党组织增强自觉,有力执行,实现了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

认真落实现以明责、履责、问责和加强重点领域廉政风险防控为核心的“三责一控”工作机制,督促全县各级党组织分别制定党委(党组)班子、主要负责人、班子成员主体责任清单,严格落实主体责任。2021年,实施党内问责26件26人、监察问责12件16人。全县各级党组织运用“第一种形态”开展批评教育、谈话提醒210人次,25名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向县委全会述责述廉,推动了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贯通联动,使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蔚然成风,形成了管党治党的强大合力。

“三不”一体推进,在正风反腐上实现新作为

“建议你局对全县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加强对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管理……”2021年8月,县纪委监委向相关部门发出监察建议,要求针对查处的营养餐管理中典型违纪违法问题开展“以案促改”。

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坚持把“三不”一体推进的理念体现到纪检监察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做到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一体发力,

“不敢、不能、不想”贯通融合,系统施治、标本兼治,惩治腐败治理效能不断提高。

持续强化“不敢腐”的震慑。全县纪检监察机关共查处问题线索478件,立案186件,处分198人,其中科级以上干部14人,移送检察机关1人。

持续扎牢“不能腐”的笼子。针对在查办案件中发现的具有高发、易发等突出问题,县纪委监委向相关单位共发出纪律检查建议书7份,监察建议书17份,提出整改措施68条,筛选出11件典型案例,精准开出

药方、靶向施治,要求各案发单位认真整改落实,强化警示教育,加强行业监管,堵塞制度漏洞,做实案件“后半篇文章”。

持续做实“不想腐”的自觉。全县创建市廉政教育基地1个、市级廉政文化建设示范点2个,参观学习200余场次;开展纪律教育专题党课、纪法宣讲课等160余场次;开展“明党课”党史党规党纪学习测试8000余人、开展警示教育110余次;积极利用本土优秀廉政文化资源,推广《白河黄氏家规》家规家训视频作品,依托网络媒体展

播“德润三秦”微视频18部、开展“家风·家训”诵读活动26期,40余名青年纪检干部带头参与和形式,积极引导广大团员青年增强党性意识、纪法意识和廉洁意识。

一个个案例,一组组数据,记录了白河有腐必反、有贪必肃的信心和决心。白河县坚持“三不”一体推进,做到边查处问题、边完善制度、把查处、整改、治理贯通起来,把惩处、监督、教育融合起来,真正实现查处一案、警示一片、规范一域。

恪守为民初心,在维护群众利益上取得新成效

“有些窗口工作人员服务态度不好,业务素质有待提高;办事流程麻烦,办事程序有待简化;惠农资金未标注清楚兑付项目,看不太清楚……”

这是2021年白河县党风政风行风测评工作中收到的部分民声反馈,收到群众的意见建议后,白河县纪委监委迅速闻声而动,向全县23家相关单位下发问题整改函,并督促各单位坚持以“方便快捷、热情服务”为目标,认真检视自身问题,查找原因,制定措施,责任落实到人,确保责任单位动真格、出真招、见真效,切实解决问题,回应群众关切。

群众是最有力的监督,民心是最大的政治。一年来,白河县纪委监委坚持党风政风监督“五个一”工作法,推动监督下沉、监督落地,基层监督网越织越密,专项治理提质增效,党群干群关系更加融洽,人民群众在正风肃纪反腐中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

牵头开展停车收费、住房、教育、医疗、社保、民政救助、生态环保等“9+2”专项整治,督促职能部门排查问题,扎实整改,强化监管,查处问题34件、处分37人;推进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31项,立案3件、处分5人,通报曝光

光近年查处的典型案例4件4人;开展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问题专项治理,督促县级职能部门和各镇人民政府深入自查排查,查处问题12件、处分12人,通报曝光典型案例7件7人;督促各职能部门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及修改完善28项制度机制……

利剑出鞘,巡察护民生。县委巡察机构突出政治巡察定位,聚焦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实情况,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持续推动解决民生痛点问题,深化巡察监督,有效发挥利剑作用,让群众获得

获得感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对人防系统和土地环保领域、扶贫民生领域、粮食购销领域、教育医疗系统开展4轮巡察,发现并反馈问题213个,移交线索25件,有效解决了一批“顽瘴痼疾”,规范了权力运行;落实“三级书记抓整改”工作机制,压实整改责任,组建2个巡察督导组,对2018年以来巡察的57个部门单位反馈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督促“再整改”突出问题44项,移交线索1件,推动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坚持严管厚爱,在强化自身建设上展现新气象

2021年5月21日,市纪委监委、秘书长、市纪委监委机关党委书记杨康波应邀以《勇于自我革命 从严管党治党——党的纪律建设和纪检监察史简述》为题,为全县纪检监察干部做了专题辅导。

“作为一名纪检监察‘新兵’,工作之初陷入为本领恐慌,通过参加纪检监察干部综合业务培训,我的能力素质得到了进一步提升,我对做好纪检监察工作充满信心。”参加完培训后,县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干部夏玉溪感慨颇深。

全县纪检监察机关把党史学习教育作为贯穿全年的重大政治任务,紧扣“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要求,立足岗位职责,聚焦主责主业,以学促行、以行践知推进

事实办事。

在加强理论学习上做文章。探索推行县纪委监委理论学习点、班子成员带头领题、深入调查研究破题、完善制度机制解题、具体工作实践答题的“五题”工作法;开展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研讨10次,围绕“学史悟思想强根铸魂 奋进新时代追赶超越”主题,开展主题党日活动2次,集中学习研讨10次,撰写心得体会50余篇,讲专题党课6次,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3场,运用红色资源将党史学习转化为重温初心使命的生动教材,引导全县纪检监察干部明理增信、崇德力行。

在提升履职能力上下功夫。全县纪检监察干部立足纪检监察高质量发展建设

干部队伍,强化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和专业训练,推动机关党建与纪检监察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持续打造学习型机关,多措并举聚人心、提士气、聚合力。通过集中培训、跟班学习、跟案学习以及提升干部政治素质和专业化能力,全年累计开展线上线下各类培训24次,参训干部476人次;实行传帮带机制,9名工作经验丰富的领导干部与14名30岁以下的年轻干部结对帮带,全面提升全县纪检监察干部综合能力。

在从严加强自我监督上求实效。严格按照县纪委监委纪检监察规范化建设要求,推动全县纪检监察机关严格按照

权限、规则、程序开展工作,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反对腐败。同时,坚持刀刃向内,严肃整治“灯下黑”,对工作推进不力、不认真履行职责的纪检监察干部进行严肃处理,形成有效震慑。

“白河县纪检监察工作将继续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持续深化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一体发力,努力取得更多制度性成果和更大治理效能,为谱写白河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坚强保障,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白河县委常委、纪委书记、县监委代主任胡亚斌坚定地说。